

宁化县财政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宁化县财政局认真收集统计、分析研究，精心编制宁化县财政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主要内容。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在宁化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可直接与宁化县财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化县中环中路 133 号财福源广场 11 楼；邮编：365400；电话：0598-6822373）。

（一）主动公开情况

1. 贯彻落实新条例要求。县财政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和要求，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2. 政务公开及时主动。严格执行宁化县财政局政务公开工作清单，通过清单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了我局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责任股室（中心）、公开时限、公开依据等事项。在公开渠道方面，一是通过宁化县人民政府网站、宁化在线、政府采购网等对相关文件进行及时公开；二是大力宣传推广福建乡村振兴 APP。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申请机构、申请提出方式、申请受理流程、服务方式和内容，进一步规范申请受理程序，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等，并在网上公开。2021 年，我局收到一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并已及时处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对涉及公众利益、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及时在网上公开，做到让群众、企业“快知晓、会运用、多受益”。

2. 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加大“六稳”“六保”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力度。二是加强扶贫项目、扶贫资金、教育补助、生态补助补偿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三是细化财政信息公开，主动在宁化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发布部门决算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情况说明、政府预决算公开工作情况。

（四）平台建设情况

进一步推进发展，更好服务广大群众。一是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主动公开我局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多渠道加强对社会重大关切问题的回应，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二是完善政府网站反馈机制，完善12345便民服务平台留言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及时处理答复，为群众提供更好服务，确保100%及时回复并努力提高满意率。

（五）监督保障情况

1. 进一步完善机制，提升整体水平。一是抓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不断规范和完善办事指南。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制定宁化县财政局政务公开工作清单，制定宁化县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

2. 持续推进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宁化县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以涉及群众利益、社会普遍关注领域和服务事项为重点，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工作和公开事项，细化公开内容，提高政务公开的针对性、时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74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 复 议					行 政 诉 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够,信息公开主动性有待提高;二是公开方式较为单一,未充分利用人民群众使用率高的媒体公开政务信息,政策解读不够到位。

(二)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1.提高站位,高位推动。“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继续加强对内部政务公开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领导责任制,根据下达的实施方案,明确各股(室)任务,调动各股(室)主动性,确保政务公开内容进一步完善。

2. 多渠道公开，加强政策解读。进一步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参与率和知晓率，为公众提供优质信息服务。进一步提升自身政策解读能力，用通俗易懂的方式让群众了解财税政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度本单位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宁化县财政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